

中國香港乒乓總會 主辦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資助 教育局 協辦
學校體育推廣計劃—乒乓球
(活動章程)

活動類別	外展教練計劃—乒乓球持續發展訓練計劃		
	非校隊訓練	校隊訓練—12人	校隊進階訓練—16人
活動摘要	小學及中學生		
內容簡介	<p>為學生提供入門技術訓練，培養他們對乒乓球運動的興趣。學校須制訂非校隊練習時間表，並在完成一期課程後，安排學員對賽，以挑選具實力及潛質的學員組成校隊，作進一步訓練。</p> <p>透過有系統的訓練模式及計劃，發展校內乒乓球運動。</p> <p>學校須為校隊訂立目標，參與學界或總會主辦的賽事，以增加比賽經驗及提升技術水平。</p> <p>透過有系統的進階訓練計劃，並提供額外助教人手，發展校內乒乓球運動。</p> <p>學校須為校隊訂立目標，於學界或總會主辦的賽事中取得佳績，以增加比賽經驗及深化技術水平。</p>	<p>學校須在學期初提交全年訓練計劃時間表。建議每星期最少一節訓練。</p> <p>校隊成立後，教練會為其訂立來年度目標（例如參加總會、學界或分區比賽）。校隊將按照目標接受訓練。每期訓練後，教練會進行檢討，並向總會及康文署匯報進度。</p> <p>每個年度完結後，學校須檢討過往一年的成果及進度，以訂立來年計劃，並提交有關資料，供總會及康文署檢討及跟進。</p>	
場地需求	禮堂或有蓋操場		
費用	每個課程 2,640 元	每個課程 4,380 元	每個課程 6,400 元
由學校提供的器材	乒乓球檯 4 張、乒乓球 200 個、球拍 16 塊及適量乒乓圍板	乒乓球檯 4 張、乒乓球 200 個及適量乒乓圍板	
活動時數	每個課程 10 堂，每堂 2 小時（共 20 小時） (每星期一至兩堂)	<p>全年訓練（分上、下學期進行） 每個課程 14 堂，每堂 2 小時（共 28 小時） (建議每學期最少申請一個課程，每星期最少一堂)</p>	

活動類別 活動摘要	外展教練計劃－乒乓球持續發展訓練計劃				
	非校隊訓練	校隊訓練－12人	校隊進階訓練－16人		
每堂/課程預算 參加人數	16人	12人	16人		
建議活動日期/ 時間	由學校自行訂定				
技術評核	總會評核				
報名表格	外展教練計劃－乒乓球持續發展訓練計劃（非校隊課程）報名表 (第 157 頁)	外展教練計劃－乒乓球持續發展訓練計劃 (校隊課程) 報名表 (第 158 頁)			
報名方法	請於報名截止日期前（見活動簡介第 5 頁「申請辦法」），把填妥的電子報名表格以電郵方式遞交康文署，電郵地址： applicationssp@lcsd.gov.hk 。有關繳費詳情，請參閱活動簡介第 6 頁「繳費及活動安排」。（學校如申請第二期（2025 年 2 月至 6 月）的訓練，可先遞交申請表，而活動費支票則請於 2024 年 11 月寄回康文署。）				
活動須知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學校宜安排年滿 18 歲的負責人或老師監督活動進行。 學員應穿著運動服及運動鞋參加活動。 上學期申請的課程必須於下學期開學前完成，下學期申請的課程必須於暑期前完成。 曾在 2024 年 9 月至 2026 年 3 月期間參與外展教練計劃－乒乓球持續發展訓練計劃的小學，可優先參加本計劃於 2026 年舉辦的「隊際外展乒乓球比賽」，詳情將稍後公布。 乒乓球項目另設運動領袖訓練課程，詳情請參閱有關章程（第 138 頁）。 完成外展教練計劃的學員，能達到一定的技術水平，校方可與總會聯絡，安排於學校舉辦獨立的章別考試，或推薦學員參加總會主辦的「公開章別考試」，詳情請瀏覽以下網址：http://hstta.hkta.org.hk/html/athletes_training/gift-1.html。 凡申請參加校隊訓練的學校，其校隊必須在過去兩年（2023 年 9 月至 2025 年 8 月）曾參加學界或總會主辦的賽事，並保留參賽證明，才符合報名資格。 如總會已應學校申請安排教練進行活動，而學校最終要求取消活動，總會將從每項活動的活動費中扣除行政費用（外展教練計劃訓練班 420 元），餘額由總會直接退還學校。 如總會／康文署未能安排活動，已遞交的支票將退還學校。 				
查詢電話/網址	2601 7602 / http://www.lcsd.gov.hk/tc/ssp/index.html				